

附件：

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申请奖、助学金 学术成果（论文）认定办法

一、总 则

第一条 为激励广大研究生刻苦钻研学术，勇于创新，多出成果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研究生。

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：

（一）学术成果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（二）学术著作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著作中撰写的章节、

（三）学术刊物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（四）学术著作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著作中撰写的章节、

（五）学术刊物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（六）学术著作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著作中撰写的章节、

（七）学术刊物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（八）学术著作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著作中撰写的章节、

（九）学术刊物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（十）学术著作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著作中撰写的章节、

数据库中检索到

或 Pubmed

（十一）学术刊物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仅发表在杂志社所在网站等均不能作为认定依据。

费发票、

（十二）学术刊物指在国内外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、会议论文集、学术著作等发表的学术论文、

11

药大学某学院/附属医院/实验平台。

七、论文类型不包含一般性综述、方案、评述、会议论文和信件。
如以上论文类型为发表于中科院一区的高水平学术成果，可提交评定
小组审核与认定。

行研究生申请校级及以上相关奖助学金。学业
的认定内容可由各培养单位参照本办法，结合
研究生培养实际制定，纳入本单位学业奖学金评

委研究生工作部负责解释。

十一、本办法适用于
奖学金中关于学术成果
本单位学科、专业、研究
定细则。

十三、本办法由党